

#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顶山市财政局

文件

平人社办〔2022〕28号

##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顶山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《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 社区评定奖励办法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  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、财政局：

充分就业社区是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实现  
更加充分就业和更高质量就业的重要抓手。近年来，各级各有关  
部门认真贯彻实施就业优先政策，坚持将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  
纳入大就业工作“总盘子”，在稳定和扩大基层就业方面创造性  
地开展工作，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为进一步深化我市充分就业社区创建成果，现将《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社区评定奖励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。要认真对照《办法》，制定实施细则，切实推进本地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；要强化鲜明导向，及时总结宣传先进典型经验，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；要进一步挖掘社区促进就业潜力，加大人社工作人员培训力度，强化工作能力，提升业务素质，改善服务质量，努力打造管理有序、服务完善、就业充分、群众满意的社区。

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正式施行，原《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社区评定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平人社办〔2020〕111号）废止。

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- 附件：1. 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社区评定奖励办法  
2. 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社区推荐表



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2022年03月30日

## 附件 1

# 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社区 评定奖励办法

社区就业工作是就业工作的基础，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充分就业，关键在基层，重点在社区。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财政厅《关于深入开展创建充分就业社区工作的通知》（豫人社函〔2017〕292号），河南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印发〈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豫财社〔2018〕8号），平顶山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建立“五个一”工作机制加强城市社区治理能力建设的意见》（平发〔2019〕13号），平顶山市政府《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平政〔2020〕18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巩固深化平顶山市充分就业社区创建成果，积极把促进就业创业政策落实在基层，切实打通公共就业创业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# 一、评定办法

#### （一）评定对象

各县（市、区）所有建制社区。

#### （二）评定周期

每年评定一次，时间安排在次年第一季度，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。

### （三）申报原则

由社区结合实际，申报市级充分就业社区，上年度评为市级或星级充分就业社区的可以申报星级充分就业社区。

### （四）评定程序

按照社区申报、街道推荐、县区初选、市人社局评估的流程，自下而上、分步组织、逐级申报，最终由市人社局组织评估并择优认定。评估组由市人社局商请有关单位业务精、原则性强的同志组成。

### （五）评定方式

实地考察评估。

### （六）评定标准

#### **一一平台建设管理**

1. 社区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应符合机构、人员、经费、场地、制度和工作的“六到位”要求。办公场所不低于 50 平方米，电脑、电话、桌椅、打印机、档案柜等办公设施完备。

2. 就业服务和就业管理工作制度健全，岗位职责、服务指南、办事流程等工作制度要公开、公示。

3. 工作人员队伍稳定，专职工作人员 2 名（含）以上，持证上岗，熟悉业务经办程序及相关政策规定，遵守工作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。

4. 必需的信息化设备设施配备齐全，使用全省统一公共就业信息系统，支持办理各项业务和提供各项服务。

5. 工作经费及人员薪金及时足额到位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6. 设置并及时更新政策宣传栏和信息栏,广泛宣传国家就业创业政策及本社区就业创业典型。

7. 社区领导重视和支持就业创业工作,坚持例会制度,为开展各项就业创业工作提供便利。

### ——就业创业服务开展

1. 开展就业援助。落实调查摸底和实名申报登记制度,完善就业援助和跟踪服务制度。对残疾人、困难家庭未就业大学生以及符合条件的社区矫正人员、戒毒失业人员实施重点帮扶;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为零;对就业困难对象及时跟踪了解就业和政策落实情况,并有详实记录。

2. 积极落实政策。社区能够全面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。扎实开展搜集掌握就业岗位、创业项目等信息资源工作,有信息收集联系网络及信息记录,及时有效发布相关信息。帮助指导失业人员自主创业,人力资源得到充分开发和利用,为辖区内失业人员创造宽松的创业环境。

3. 做好相关服务。积极配合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,为登记失业人员提供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服务,组织推荐其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,推荐率达到100%。

4. 服务文明礼貌。开展文明办公活动,实行入户走访和上门服务制度;对前来办事的群众,礼貌周到、服务热情,并一次性告知相关事项;对来电来访的群众,耐心细致解答。

5. 基础工作扎实。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台账、统计表册完备,新成长劳动力、就业转失业人员、外来常住人员等人力资源实名

制登记、信息化录入、动态性管理，实现随机实名查询。信息采集到户到人，跟踪管理做到六清（失业原因清、家庭状况清、择业意向清、职业技能清、就业状况清、社会保障清）。及时、客观、准确、规范上报就业数据和工作情况。

6. 群众满意度高。就业服务工作全年未发生举报、投诉、上访等造成不良影响的事件。

### **——充分就业量化指标**

市级充分就业社区：

1. 法定劳动年龄内劳动力资源信息化登记率不低于 80%，并及时上传；进行失业登记的、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劳动者至少享受一次就业服务；

2. 辖区内认定的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；

3. 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 95%以上；

4.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率 95%以上；

5. 辖区内新增就业人员、登记失业人员、就业援助对象、享受就业扶持政策人员、享受失业保险待遇人员 100%持有《就业创业证》且 100%通过信息系统办理；

6. 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，服务对象满意率 90%以上。

市级星级充分就业社区：

1. 上年度认定为市级或星级充分就业社区可申报星级充分就业社区。

2. 法定劳动年龄内劳动力资源信息化登记率不低于 90%，并及时上传；进行失业登记的、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劳动者至

少享受两次就业帮扶;

3. 辖区内认定的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;
4. 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 97%以上;
5.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率 100%以上;
6. 创业担保贷款到期还款率 94%以上。

## 二、奖惩办法

### (一) 物质激励

#### 1. 奖励依据及标准

按照《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(豫财社〔2018〕8号)第13条“就业创业服务补助”规定,结合我市实际,给予市级充分就业社区2万元补助费用、市级星级充分就业社区3万元补助费用。

#### 2. 奖金保障及用途

新华区、卫东区、湛河区、石龙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高新区从市本级的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,其他县(市)从同级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。奖金用于社区购买服务、设施设备或弥补工作经费不足等。

### (二) 严格评定标准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真正评出就业创业工作亮点突出、示范性强的社区。凡是弄虚作假的,一律取消参评资格,并取消相关单位及有关工作人员年度评先资格。

附件 2

## 平顶山市市级（星级）充分就业社区推荐表

社区名称	县（市、区）      街道（乡镇）      社区		
社区联系人		联系方式（固话、手机）	
申报类型	市级充分就业社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级充分就业社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社区基本情况，创建工作情况：			
街道（乡镇）推荐意见	县（市、区）人社局初选意见	市人社局意见	
（公章）	（公章）	（公章）	
年   月   日	年   月   日	年   月   日	

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     2022年3月30日印发

